

三峡文化与经济系列丛书

文化概论

● 胡绍华 著

长江三峡宗教



长江三峡宗教

文化概论

● 胡绍华 著

三峡文化与经济系列丛书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长江三峡宗教文化概论 / 胡绍华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 - 7 - 5004 - 8911 - 5

I. ①长… II. ①胡… III. ①三峡 - 宗教文化 - 概论
IV. ①B929.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31210 号

出版策划 任 明
特邀编辑 乔继堂
责任校对 林福国
封面设计 弓禾碧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3.75 插 页 2

字 数 230 千字

定 价 3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长江三峡宗教概况	(1)
一、三峡地域环境与宗教	(1)
1. 三峡自然环境与宗教	(1)
2. 三峡人文历史与宗教	(3)
3. 三峡少数民族与宗教	(5)
二、三峡宗教的历史变迁	(9)
1. 三峡古代宗教	(9)
2. 抗日战争时期的三峡宗教	(9)
3. 新中国成立前后三峡宗教的变化	(13)
4. 社会主义新时期的三峡宗教	(17)
三、三峡宗教信仰特点	(19)
1. 人为宗教世俗化趋势日益明显	(19)
2. “三教合一”、“多教合一”现象普遍	(19)
3. 民间宗教信仰繁杂	(21)
4. 地理分布特征明显, 宗教场所众多	(25)
第二章 长江三峡佛教概论	(27)
一、三峡主要寺庙与传教	(27)
1. 三峡上段的主要寺庙与传教	(27)
2. 三峡下段的主要寺庙与传教	(31)
二、三峡僧才教育与密宗传播	(37)
1. 居士林	(37)
2. 僧才教育	(38)
3. 三峡的藏传佛教	(41)
三、佛事与社会活动	(42)
1. 佛事活动	(42)
2. 僧侣救护队	(43)

3. 护国息灾大悲法会	(43)
4. 国际交流	(44)
第三章 长江三峡道教概论	(46)
一、三峡与早期道教	(46)
1. 早期道教在三峡的酝酿	(46)
2. 早期道教在三峡的传播	(48)
二、三峡道教道观	(49)
1. 三峡上段道教道观	(49)
2. 三峡下段道教道观	(54)
三、三峡道教法事活动	(57)
1. 日常功课与节庆	(57)
2. 做斋、打醮	(58)
3. 抗日救亡活动	(59)
第四章 长江三峡天主教概论	(61)
一、三峡天主教传教与教案	(61)
1. 传教沿革	(61)
2. 主教座堂	(67)
3. 三峡地区的重大教案	(69)
二、天主教修会与传教活动	(75)
1. 教区组织形式	(75)
2. 在三峡的天主教修会	(75)
3. 教务活动	(77)
4. 神职人员培养	(78)
三、三峡教会公益事业	(79)
1. 天主教学校	(79)
2. 天主教医院、诊所	(80)
3. 孤儿院	(81)
4. 文化活动	(82)
四、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教区发展	(83)
1. 新中国成立初的变革	(83)
2. 新时期的教会面貌	(85)

第五章 长江三峡基督教概论	(88)
一、三峡基督教教堂与传教	(88)
1. 基督教在三峡地区的传播	(88)
2. 基督教差会在三峡	(91)
3. 峡区主要教堂	(96)
二、三峡基督教教会事业	(98)
1. 基督教学校	(99)
2. 基督教医院	(102)
三、三峡基督教活动与发展	(103)
1. 日常教务	(103)
2. 社会活动	(103)
3.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基督教发展	(104)
第六章 长江三峡伊斯兰教概论	(106)
一、三峡清真寺与传教	(106)
1. 伊斯兰教在三峡地区的传播	(106)
2. 教务与宗教活动	(108)
3. 清真寺及其管理	(109)
二、三峡伊斯兰教组织与社会活动	(114)
1. 伊斯兰教组织	(114)
2. 社会活动	(116)
3. 文化教育	(116)
三、三峡穆斯林的新面貌	(119)
1. 习俗信仰得到尊重	(119)
2. 穆斯林社会地位提高	(120)
第七章 长江三峡民间宗教信仰	(122)
一、三峡原始宗教信仰	(122)
1. 自然崇拜	(122)
2. 图腾崇拜	(125)
3. 祖先崇拜	(129)
4. 神灵崇拜	(134)
5. 前兆信仰	(138)

二、三峡民间祭祀活动	(139)
1. 祭祀仪式主持者	(139)
2. 神灵祭祀	(140)
3. 行业神祭祀	(144)
4. 祭祖	(146)
第八章 长江三峡巫术信仰	(151)
一、三峡巫文化与巫术	(151)
1. 巫文化发祥地	(151)
2. 三峡之巫	(153)
3. 三峡巫术	(155)
二、妄测吉凶的卜算活动	(158)
1. 占卜	(159)
2. 命相	(159)
3. 看风水	(160)
三、消灾治病的巫覡活动	(161)
1. 跳端公	(162)
2. 观花、走阴、游冥	(163)
3. 符咒	(164)
四、驱除巫术与祈求巫术	(165)
1. 驱除巫术	(165)
2. 祈求巫术	(167)
第九章 长江三峡宗教与民间习俗	(169)
一、三峡宗教与节庆习俗	(169)
1. 三峡宗教对民俗的辐射	(169)
2. 传统节日的宗教信仰内涵	(172)
3. 传统节日及祭祀活动与节庆习俗的关系	(176)
二、三峡宗教与禁忌习俗	(178)
1. 三峡禁忌类型	(178)
2. 三峡禁忌习俗的形成原因	(184)
3. 三峡禁忌习俗的流变状态	(185)
三、丰都鬼城文化	(187)

1. 独特的文化形态	(188)
2. 浓郁的宗教元素	(189)
3. 鲜明的文化特色	(191)
4. 多重价值与复杂效应	(192)
第十章 长江三峡宗教与民间艺术	(194)
一、三峡宗教与民间音乐	(194)
1. 仪式歌	(194)
2. 梯玛神歌	(195)
3. 土家旱龙船	(196)
二、三峡宗教与民间舞蹈	(197)
1. 祭祀舞	(197)
2. 三峡巫舞	(198)
3. 巴渝舞	(201)
4. 撒尔嗬	(201)
5. 摆手舞	(203)
三、三峡宗教与民间戏剧	(204)
1. 傩戏	(204)
2. 还坛神	(207)
3. 堂戏	(208)
4. 毛古斯	(209)
5. 阳戏与还阴戏	(210)
6. 道戏	(211)
主要参考文献	(212)

第一章 长江三峡宗教概况

宗教是一种带有普遍性的人类文化现象，“在世界范围内还没有发现一个没有宗教的民族”，“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人口已达到 60 亿，而信仰不同宗教的人口约占到 80%”^①。长江三峡地区的地域、历史条件和民族因素使这里成为多种宗教文化的际会之地，既有远古流传下来的原始宗教信仰，又有土生土长的道教，还有逐渐中国化的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复杂的宗教文化是三峡地区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本地区人们的礼仪、伦理、思维及民风习俗，对本地区的经济、政治、军事各方面都产生过复杂的作用，不了解三峡宗教的历史与现状，就很难全面、深刻地认识三峡文化。新中国成立后，峡区各族人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得到了政策和法律的保护，信教人数在人口比例中虽小，但各种宗教事象依然存在，仍然渗透于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

一、三峡地域环境与宗教

1. 三峡自然环境与宗教

旧称的长江三峡，指的是西起奉节瞿塘峡口处的白帝城，东迄宜昌西陵峡口处的南津关这一狭长地带，瞿塘峡、巫峡、西陵峡三大峡谷与宽谷相间排列，总长约 193 公里。进入 21 世纪，随着长江三峡水利枢纽工程竣工，三峡大坝将重庆市江津至湖北省宜昌市的 700 公里水域连成一个整体，通称三峡库区，也就是广义的三峡地区，本书所指的地域范畴：它东与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相连，西接铜锣山脉的南麓地区，南临武陵山、大娄山余脉，北靠大巴山山脉；行政区划包括重庆市的黔江、涪陵、万州地区；湖北的恩施自治州、神农架林区、宜昌市。区域总面积约 5.7 万平方公里，总人口 1780 余万。

^① 龚学增：《论宗教与民族》，《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2 年第 2 期。

三峡区域地势属于高峰峻岭、低山峡谷相连地带；气候属于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四季分明。山地面积约占 69%，丘陵面积约占 27%，平原、平坝、盆地面积约占 4%。海拔多在 500—1500 米之间。三峡地区每平方公里人口为 250 人。耕地 153 万公顷，人均耕地 0.09 公顷。农业种植主要有玉米、水稻、小麦、土豆、蚕豆、红薯等。

大自然赐予三峡人极其丰富的自然资源。如水能资源：除长江外，其流域面积大于 50 平方公里的河流就有 450 余条，总长度达 12700 多公里。据勘察，三峡地区各个地质时期的矿产都有积聚，品类多达 60 余种。又如动物资源类方面，兽类有 80 多种，鸟类 231 种，爬行动物类 27 种，两栖类 20 种。大自然也带给三峡人以舟楫之利，三峡自古就是我国东西部的便捷通道。但是，更多的给予却是艰辛与阻隔。为了摆脱困境，峡江流域人民在这一“信巫鬼，重淫祀”的封闭式环境里，除了靠自己的奋斗外，便是祈求于神灵。人们在拓展生存空间中所创造的灿烂文化，散发着浓郁的宗教气息。

近现代以来，三峡地区工业经济总体上比较落后，除重庆外，其他地区工业基础都比较薄弱，直至进入 21 世纪前后，三峡区域内的国民生产总值和人均收入还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属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低，而且是我国连片的贫困地区之一^①。峡区东端的鄂西宜昌市辖有九县市（当阳市、宜都市、枝江市、远安县、秭归县、兴山县、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五城区（西陵区、伍家区、夷陵区、点军区、猇亭区）。三峡第一峡西陵峡长 120 公里（占三大峡谷的 62%），在宜昌境内。同属三峡板块的江南鄂西恩施自治州，海拔 1200 米以上的高山占土地面积的 1/3，境内河流众多，沟谷交织，山间盆地和大小坪坝错落其间。另一三峡板块为江北的神农架林区，境内层峦叠嶂、沟壑纵横，山体高大险峻，号称“华中第一峰”的神农顶海拔高达 3105 米。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定的地理、气候条件，制约着当地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当然也就会形成相应的文化环境，生长出独具特色的文化果实，而这一定形态的文化成长壮大以后，又会作为一种重要的人文因素，成为人们生存环境的一种有机组成部分。三峡宗教文化便生长于这片沃土。

^① 中国科学院环境评价部、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编：《长江三峡水利枢纽环境影响报告书简写本》1994 年 10 月，第 23 页。

2. 三峡人文历史与宗教

三峡地区处于巴、楚、蜀、汉文化交融地区，是一个特色鲜明的地域文化空间。历史上春秋战国时廪君巴人从鄂西迁渝东，明清之际“湖广填四川”，抗日战争时期我国政治、文化中心的西迁，都曾促使多种文化大融合，也形成了三峡宗教文化的独特风韵。

20世纪50年代以后，文物部门先后对三峡地区进行了多次大规模和较大规模的文物调查。尤其近30年来对三峡地区部分古遗址、古墓葬的发掘，获取了大量旧石器至明清各个历史时期的文物资料，为研究长江三峡地区宗教文化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峡地区属于旧石器时代的遗址共有70余处（包括洞穴遗址和旷野遗址），其中重庆地段内50余处，鄂西地段内20余处。文化内涵约从200多万年以前开始，距今约8000年，基本上可与新石器时代早期衔接。三峡西部地区的一些新石器时代人类居住遗址中的文化内涵，以哨棚嘴文化遗存的内涵最为丰富，表明自新石器时代中期开始，三峡东西部地区的原始民族之间就有密切的交往。在三峡东部地区的一些新石器时代遗存中，以大溪文化的资料最为丰富，至少从新石器时代中期开始，三峡地区已经与中原同时期的仰韶文化有了密切联系。

夏商时期三峡地区基本上是巴族巴人的活动区域。成书于战国时期的《山海经·海内南经》中记载：“夏后启之臣曰孟涂，是司神于巴，（巴）人请讼于孟涂之所，其衣有血者乃执之，是请生。（孟涂）居山上，在丹山西，丹山在丹阳南，丹阳居属也。”丹山、丹阳其地都在巫峡和西陵峡地区。《山海经》中记载的长江三峡地区若干个群巫原始部落群体相当于中原夏时期的文化遗存，应是早期巴人遗址。到了商代，巴人的东面与两湖地区的民族联系密切，西面又与古蜀国民族友好交往。巴、蜀是近邻，自古以来的频繁交往中既相互吸收对方文化，又保持了本民族文化的特色。

西周时期，三峡地区巴人因参加了周武王伐纣战役并立了大功，故被周王室分封巴为姬姓诸侯国之一。《汉书·地理志》中曾云：“巴郡，故巴国。”《左传·桓公九年》杜注：“巴国，在巴郡江州县（今重庆市渝中区下半城）。”西周晚期，巴楚双方经过近百年在西陵峡地区的交战，最终整个西陵峡地区包括清江中、下游地区皆被强大的楚国占领，巴人逐渐沿江向巫

山以西地区迁徙。

春秋、战国时期的巴国以重庆市（江州）为政治中心，其疆域北接汉中，东到奉节，南至贵州北部，西达宜宾。巴、楚两国民族间的文化交往密切，历史悠久，又互通婚姻，史籍中有“战国时，尝与楚婚”^①的记载。但两国之间又时而干戈相见，无论是和平相处还是彼此征伐时期，都从客观上加强了相互融合。战国中期，楚已将势力扩展到了瞿塘峡以西地区，在奉节、云阳、万州、忠县等地都发现有成批的楚墓。

秦国统一三峡地区的巴、楚以后，北方先进的秦文化涌入到三峡地区，如在巴县（今重庆市巴南区）冬笋坝，涪陵小田溪，云阳李家坝，宜昌前坪等墓地中都发现有秦人墓，有的巴人墓、楚人墓中随葬有秦文化风格的铜器、陶器。秦在原巴国之地推行地方行政机构，分郡、县两级制度。现在三峡地区的一些县（市）地名基本上在秦汉时期就已经定名，只不过后来有的地名改了，有的移居故地。如胸忍，后改名为云阳；枳县，后改名为涪陵；宕渠，后改名渠县；鱼复，后改名奉节。巴东、建始、恩施、秭归、长阳、宜昌皆属南郡。南郡即今江陵。东汉末年形成州、郡、县三级制。这时期的三峡地区分属于荆、益二州。荆州管辖为南郡，益州管辖为巴郡。汉代，三峡地区直接受到汉政府（中央）的管辖，故多有汉族官员、汉民移居到此；也曾将巴蜀地区人民迁居异地。东汉末年，三峡东部的宜昌爆发了著名的“吴蜀夷陵之战”。战后，蜀汉政权与东吴结成联盟，两地经济文化交流也颇为频繁。整个三峡地区分属于吴、蜀两国管辖。其中的巴东、涪陵、巴郡为益州管辖，宜都、建平郡为荆州管辖。

东晋初，瞿塘峡（鱼复）以西的三峡地区为成汉管辖，瞿塘峡以东的三峡地区为东晋管辖。永和三年（347）桓温定蜀以后，三峡地区又分为巴、涪陵、巴东、建平、宜都郡。其中巴郡、涪陵郡分属益州，巴东郡、建平郡、宜都郡分属荆州。隋唐时期，州、郡、县三级制改为州（郡）、县二级制，三峡地区分属荆、峡、信、南、开、临、渝等州。唐开元以后，地方政区制演变为道、州（郡）、县三级制。三峡地区分属荆南道、山南西道、剑南东川道。五代十国，三峡地区地方政区制度基本上仍沿袭唐制，三峡东部地区自归州以东属南平（荆南），三峡西部地区自夔州以西先后属于前蜀、后唐、后蜀。历史再演变到了宋代，地方政区改为路、府（州、军、

① 刘琳校注：《华阳国志·巴志》，巴蜀书社1985年版，第32页。

监)县三级制。

峡区变幻多姿的自然条件,南北混融、多族杂居的生存状况,使这里的文化土壤既受过华夏文明的熏陶,更直承南国蛮风越雨的滋润。与中原文化相比,保留了更多的原始气息、自然色彩和神秘意味,适于各种宗教的生长。

3. 三峡少数民族与宗教

(1) 三峡是多民族地区

三峡地区是多民族居住区,除汉族外,尚有土家、苗、侗、瑶、回、满、彝、壮等30多个少数民族,民风习俗繁复多姿。

以三峡下段的江南鄂西为例,这里在历史上属湖广土司地区,包括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来凤、宣恩的全部,鹤峰、咸丰、利川的大部,恩施、建始、巴东的部分地方,以及宜昌的五峰、长阳两个土家族自治县,历来是少数民族聚居区域。土家族是土著民族,其他兄弟民族是历代先后迁入的。元代封建中央王朝在该地区建立土司制度,明代及清初予以沿袭。在清代改土归流以前,鄂西土司有23个。这些土司王中,田姓有10个,覃姓有6个,向姓有4个,黄、张、刘姓各1个,其中以容美田姓土司势力最为强大。民族分布大体上是土家族在清江以南密集,清江以北较稀;苗族及其他少数民族,大多居住在原土司地区。改土归流废除了“汉不入峒、蛮不出境”的禁令,外地各民族迁入人数不断增长。各民族的分布基本上是大分散、小聚居或交错杂居,并各自保持自己的信仰习俗,有的还保持自己的语言;各族民众在长期的劳作生存中风俗习惯逐步融合,相互影响,又形成了彼此渗透的一些信仰习俗。进入近现代社会后,少数民族从外地迁入的趋势依然存在。重庆市江北县的19个少数民族大多是从外地迁来居住的,有的于清朝末年迁入,有的是抗日战争时期来县定居的,有的是解放战争时期因来重庆经商而迁居,还有的属于解放后因工作调动、随工厂搬迁来,或因同江北县汉族同胞结婚而随偶迁来的。不过,他们人数较少,居住分散,生活习俗上取入乡随俗态度的为多。夏初,巴民族就已经活动在鄂西及长江三峡一带。巴人与楚人曾是并列的南方大族,且都崇尚鬼魂。南下苗蛮之百濮族中的巴人肩负着自身与楚人的浓重鬼信仰积淀,辗转于时称“西僻之国”的三峡山水之域。几千年来,巴人及其后裔土家族在历史上先后经历过羁縻州制和土司制。从唐朝到宋朝,实行的是羁縻州制度,即对土家族上层人物

封以官职来管理当地事务。雍正十三年（1735）鄂西“改土归流”以后，在原土司地区新成立的地方政权大量招人耕垦。从沅州及铜仁地区迁入的移民中，有的人原籍就是当地的少数民族人口。

苗族是我国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相传为蚩尤之裔。苗族遍布鄂西各县、市，大多数居住在宣恩、来凤、咸丰、利川四个县，少量分布在鹤峰、建始、恩施等县（市）。一般是大分散，小聚居，以一姓或几姓为一寨。他们定居在原土司区域的占90%左右，具体地名大多冠以“苗”字，如苗寨、苗寨沟、苗街、苗儿溪、苗儿沟、苗儿坑等，埋的坟墓，也被称为苗坟。苗语属于汉藏语系，苗瑶语支。鄂西宣恩的小茅坡营的苗族尚保持完整的苗语。鄂西苗族的远源就是南迁鄂西西水流域的“二苗”后裔，即史书上所称的“蛮夷”或“南蛮”，也就是所谓“老苗子”。近源就是“改土归流”前后（尤其是乾嘉年间）从湘西、黔东南等地迁来的以“红苗”为主的苗族后裔。但他们都在很大程度上传承了苗族先民的传统文化。如，以还牛愿、还猪愿为代表的苗老师法事，反映原始宗教信仰的苗族盘瓠图腾，反映生产、生活状况的苗歌，反映工艺水平的苗背篓等，在鄂西各兄弟民族中都是比较独特的。明末清初，多数苗族地区已进入了封建地主经济阶段，清王朝从康熙初年起，便开始对苗族地区进行改土归流。在鄂西，废除苗族土司，设立施南府和鹤峰州；川东南酉阳于雍正十二年（1734）废宣慰司，设酉阳厅。至雍正末年，清王朝基本完成了对苗族地区的改土归流，普遍设立府厅州县取代土司土官统治，打破了苗族地区原来的封闭状态。

侗族为古代百越后裔。鄂西侗族是在清朝改土归流后，于乾隆年间从湖南的沅州（即现在的新晃侗族自治县、芷江县）、贵州的玉屏（现为玉屏侗族自治县）、广西的三江（现为三江侗族自治县），先后迁来定居的，迄今已有200多年的历史。鄂西侗族是湖北省第三大少数民族，仅次于土家、苗族，主要分布在宣恩、恩施、咸丰等县交界的山区里，形成了共同的地域。这一地带在清改土归流前大致是施南、东乡、高罗、忠建、木册、忠峒6个土司的范围。经过民族识别和认定，湖北省于1985年10月批准成立恩施黄泥塘、宣恩晓关、张官、猫水、桐子营、八台、会口7个侗族乡，2001年经过调整合并为恩施芭蕉、宣恩晓关和长潭3个侗族乡。

多种民族文化相互交流、相互吸收、相互影响，这种文化互动是文化发

展演变的外在动力。如土家族、苗族结婚时流行哭嫁、甩筷子、陪十弟兄、陪十姊妹、撒枣子之俗。这显然是受汉族婚俗的影响所致，从而使这些习俗成为一种共享的地域特色鲜明的文化。因此，鄂西民族民间文化在传承、发展的过程中出现了较深的同化，各民族文化保持了很大的同一性，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

（2）汉族宗教信仰的大量传入

“改土归流”后，土司制度被废止，大量汉族官员和百姓涌入少数民族地区，地方官吏大兴庙宇，强行教化，逐渐改变着少数民族聚居地的原有信仰。

佛教、道教主要是土司时期传入鄂西地区的。据鄂西各县方志记载，在各土司境内，均建有佛寺、道观。在容美土司城区及近郊，佛寺有百斯庵、云际庵、法华寺、文殊寺等；道观有真武庙、城隍庙、桓侯庙、关公庙、文庙等。在唐崖土司城内，佛教有观音寺、大寺堂；道观有玄武观、桓侯庙、玉皇庙等。佛教在利川土司境内，有双溪寺、兴隆寺、青隆寺、祥凤寺、潼渊寺等，在散毛土司境内有千佛寺，在施南土司境内有青龙寺。其中，散毛土司境内的千佛寺修建最早，千佛寺石壁北端刻有“咸康元年五月”六个字，即五代前蜀的咸康元年（335）。在容美土司各代土司主的诗句中，常有佛事的反映，如容美第十二代土司主田甘霖（1612—1675）在《田氏一家言·选佛堂诗》中写道：“为僧不复念牛衣，三纪参禅了妄迷。”唐崖土司覃鼎的夫人田氏（龙潭土司之女），“乐善好施，尤喜信佛”。崇祯二年（1629），去四川峨眉山参拜回来后，既修大寺堂佛寺，又建玄武观、桓侯庙道观。相对而言，佛教对鄂西土司社会的影响要大于道教。从佛教信仰习俗看，土老师将佛教教义融入土家地区的鬼神崇拜之中，渗透进了当地土家族的丧葬和日常生活之中。土家族在丧葬中普遍流行念经超度仪式，葬后百日内做佛事，俗称“应七”，这应是佛教文化在丧葬习俗中的体现。鄂西咸丰到光绪年间，乡民“信佛教者十之七，信道教者十之三”，民国年间，咸丰全县有寺观庙宇60余处。

鄂西长阳土家族自治县，至1935年，全县有寺庙45处，计出家僧尼道士65人。汉族流官大力倡导移风易俗，宣传正统的道教、佛教，兴修道观寺庙，从而使一部分土家族百姓逐渐成为道教、佛教的信徒，有的还成为职业道士及尼姑、和尚。土家族巫师的社会职能与地位降低，而道士、和尚的社会职能与地位上升。“改土归流”以前，土家族地区巫师的地位很高，有

的甚至身兼村寨头人之职，村寨中的大小事务，一律以巫师旨意为准。随着汉族百姓的大量迁入和汉地宗教的浸入，土家族精神生活中的许多事务逐渐为道士、高僧所取代。由于汉族信仰神灵的加入，土家族人信奉的神团系统中，增加了玉皇大帝、太上老君、西天佛祖、观音娘娘等；祖先神位中亦加入了汉民族的“天地君亲师”。土家族巫师做法事时，所奉诸神灵中亦杂有大量的释、道之神，如太上老君、三清天尊、南极仙翁、张天师、三茅真君、金刚罗汉、四大天王等。明、清两代，峡区的圣哲师尊崇拜日重。长阳县城建有大成殿，祀孔子及颜、曾、思、孟等先圣先贤；县城及都镇湾、磨市等处还建有文昌阁（宫），祀主管功名利禄之神——文昌帝君（又名梓潼帝君）。

鄂西苗族许多人信奉佛教。佛教早在魏晋时代即已传入鄂西，并在苗族民众中保持着一定的影响，加之，从黔东南、湘西迁来的苗族有的早就信仰佛教。来凤的仙佛寺，每年都吸引许多苗族前往敬香。咸丰龙坪的武圣庙佛堂是苗族传播佛教的重要场所。从鄂西各地方志中可以看出，鄂西过去的寺庙很多，前往烧香拜佛的自然不乏苗族。许多苗族人言必称自己的宗教是佛教。他们在过年时必然敬观音菩萨，有的甚至将观音人供在神龛上，祈求观音保佑。无论从远源看，还是从近源看，佛教在湖北苗族中都有相当程度的影响。

（3）洋教传入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由于帝国主义侵略势力的不断深入，势力范围的逐渐扩大，天主教、基督教（新教）也相继传入。洋教传入是这一时期三峡地区宗教信仰中的新内容。同治元年（1862），天主教渝东主教范若瑟派邓司铎到酉阳传教，建“公信堂”；同治十二年（1873），法国教士张紫兰、司铎余克到重庆黔江建教堂传教，同年荷兰传教士田国庆在利川传教；光绪二十七年（1901），法国主教德希圣到恩施建教堂传教，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峡区各县市均有天主教、基督教教堂。

19世纪欧洲传教士将天主教传入鄂西，并在部分苗族中传播，影响至今。其信奉者主要集中在咸丰和利川两县市。利川的天主教堂每年都吸引着众多的苗族信徒。苗民们在平时神龛上供奉天主，并举行礼拜仪式。咸丰梅坪杨姓苗族的丧葬习俗深受天主教的影响。一般死后，头朝外，脚朝香火，要面向天主。不烧香焚纸，不做道场，与信佛教和信道教的都不一样。

二、三峡宗教的历史变迁

1. 三峡古代宗教

在三峡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先后传入了多种宗教。佛教于西汉末东汉初，道教于东汉末期先后流播。伊斯兰教于元朝由陕甘一带回民传入重庆，也有600多年历史。东汉时，道教和佛教已传入枳地（今涪陵市）。唐宋时，观庙渐多，道佛兴盛，清康熙四十三年（1704），天主教开始在涪州传播。光绪三十二年（1906），基督教传入。

历史上，重庆主城区曾长期是五种宗教（道教、佛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的重点活动地区之一。五种宗教传入重庆城区的时间有先有后。佛、道教在重庆城区建立寺观的时间均在唐代。天主教和基督教则是鸦片战争后才大量传入。重庆市有一批历史悠久的寺观教堂。渝中区罗汉寺、梁平双桂堂、南岸慈云寺、九龙坡华岩寺、大足圣寿堂、南岸老君洞、重庆清真寺、天主教民生路若瑟堂和基督教社交会堂等，在全国都有一定的知名度。

佛教、道教传入恩施，始于唐代，宋、元相继发展，至清初计有大小寺庙道观80余座。清末民初，由于火灾、兵祸或年久失修，有所损坏。据光绪《巴东县志》记载，濒临长江的巴东县治以南一里的汉寿寺，建于唐贞观年间（627—649）。县治以西一里的洪山寺，建于唐开元年间（713—742）。据清同治三年（1864）编撰的《宜昌府志》统计，东湖（今宜昌城区和夷陵区）、长阳、兴山、长乐（今五峰）、归州（今秭归）等县共有寺观256处，其中仅东湖县就达127处。清末民初，跨越西陵峡两岸的秭归县内有宫、观17处，寺、庵21处，祠、庙22处。

2. 抗日战争时期的三峡宗教

（1）三峡上段宗教文化的大发展

抗战爆发后，随着重庆被确定为战时陪都，三峡上游地区因未受到战火肆虐，宗教团体信众的大量西迁来渝，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这五大宗教置身于抗日救亡运动，不仅为抗日民族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宗教自身也获得了巨大发展。

仅以三峡中部的万县（今万州市）为例。城区天主教真原堂是西南14